# 证券代码: 000652 证券简称: 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: 2010-25

##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 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官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475,573,852 股为 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.80元现金(含税)。扣税后,个人股东、 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(QFII)实际每10股派0.72元。对于其他非居 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# 二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2010年7月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 在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 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- 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- 1. 股权登记日: 2010年7月1日
- 2. 除权除息日: 2010年7月2日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. 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高管锁定股份,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 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0年7月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 构) 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  - 2. .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#### 五、大股东减持价格调整

关于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泰达集团")有限售条件股份的减 持限价,本公司《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》中约定:"泰达集团承诺所持非流通股



份在限售期满后,减持价格不低于股权分置改革公告前九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平均值3.01元/股。最低减持价格如遇到分红、转增、送股、配股等事项时,将进行除权调整。"根据该约定,对泰达集团减持限价进行如下调整:

根据公司历年利润分配方案,截至本次分红派息前,泰达集团有限售条件股份减持限价已调整为 1.917 元;根据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泰达集团有限售条件股份减持限价调整为 1.837 元 (1.837=1.917-0.08)。

#### 六、咨询机构

- 1. 咨询地址: 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256 号泰达大厦 20 层 (300042)
- 2. 联系人: 谢剑琳女士、尚志先生
- 3. 电话: 022-23201272
- 4. 传真: 022-23201277
- 七、备查文件
- 1.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.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《委托代理权益分派申请表》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6月25日

